

環境教育研究所

招生名額	一般生 8 名			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 (共同規定 見第 1 頁)				
考試 項目 及 成績 計算 方式	初 試	考試節次	科目名稱	佔錄取總分百分比
		一	-----	-----
		二	環境教育概論	20%
		三	環境綜合科學 (與環境及永續發展相關之自然科學、社會科學及相關應用科學)	20%
		四	英文	10%
		五	國文	10%
	複 試	參加資格	錄取名額的 2 倍參加複試(得不足額)	
		科目	口試	40%
		時間	106 年 3 月 25 日(星期六)上午 9:00 起	
		地點	本校公館校區行政大樓 3 樓環教所 304 會議室	
同分參酌 順序	1.複試(口試) 2.專門科目總分 3.環境教育概論 4.環境綜合科學 5.國文			
其他規定 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各科滿分皆為 100 分。 複試於 106 年 3 月 25 日(星期六)上午 9:00 於本校公館校區舉行(複試名單將於 3 月 23 日(星期四)公告於本所網頁,考生請自行上網查閱),不另收費。 本所上課地點位於本校公館校區。 錄取之新生得依本校學則規定申請保留入學資格。 錄取之新生,入學後須通過本所規定之外語能力檢定標準,始符合畢業資格;本所外語能力畢業門檻請參閱本所「研究生修業」網頁說明。 			
聯絡資訊	電話:(02) 7734-6551(何京蕙 助教) / 網址: http://www.giee.ntnu.edu.tw/main.php			